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立信 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。经评估，公司认为立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，履职保持独立性，勤勉尽责，公允表达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00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523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02 人

2025 年度收入总额（未经审计）：50.00 亿元

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36.72 亿元

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15.05 亿元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70 家

二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、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立信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，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具备作为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，也有能力为投资者提供必要保护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。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的议案》；2025 年 5 月 16 日，该议案经 2024

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三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立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，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、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，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、识别出的特别风险、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四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总体评价

经评估，公司认为立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，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。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审计报告公允表达意见。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